#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 2007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8年3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的财务资料已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一、基金简介

基金名称: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基金简称:内需增长基金

基金代码:260104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4年6月25日

基金合同存续期:不定期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1,780,651,051.12

投资目标:本基金通过优先投资于内需拉动型行业,分享中国经济和行业的快速增长带来的最大收益,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可持续的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股票投资策略

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主要采取"自上而下"为主的投资方法,着重在内需拉动型行业内部选择基本面良好的优势企业或估值偏低的股票。基于对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及政策分析、金融货币运行状况及政策分析、产业运行景气状况及政策的分析,对行业偏好进行修正,进而结合证券市场状况和政策分析,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

股票投资部分以"内需拉动型"行业的优势企业为主,以成长、价值及稳定收入为基础,在合适的价位买入具有高成长性的成长型股票,价值被市场低估的价值型股票,以及能提供稳定收入的收益型股票。

2.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投资部分着重本金安全性和流动性。综合分析宏观经济形势,并对货币政策与财政政策以及社会政治状况等进行研究,着重利率的变化趋势预测,建立对收益率曲线变动的预测模型。通过该模型进行估值分析,确定价格中枢的变动趋势;同时,计算债券投资组合久期、到期收益率和期限等指标,进行"自下而上"的选券和债券品种配置。

本基金将持续地进行定期与不定期的投资组合回顾与风险监控,适时地做出相应的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是沪深综合指数总市值加权指数(上证综合指数和深证综合指数按照总市值权重加权形成的指数),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国债券总指数。

本基金整体业绩比较基准=沪深综合指数总市值加权指数×80%+中国债券总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在风险较高的股票型基金中属于中低风险基金,依据本基金投资组合管理方法的特征对投资组合风险进行控制,力争使本基金的平均单位风险收益值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平均单位风险收益值。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及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城市广场中信大厦16层

邮政编码:518031

法定代表人:徐英

信息披露负责人:赵鹏

电话:(0755)82370388-879

传真:(0755)25987352

电子邮箱:xxpl@invescogreatwall.com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

网址:www.invescogreatwall.com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三环北路100号金玉大厦

邮政编码:100037

法定代表人:项俊波

信息披露负责人:李芳菲

电子邮箱:lifangfei@abchina.com

电话:010-68424199

传真:010-68424181

网址:www.abchina.com

本基金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本年度报告登载在基金管理人的网站上,并置备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二、基金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收益分配情况

重要提示:下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一)主要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2007年度 | 2006年度 | 2005年度 |
|---|---|---|---|
| 本期净利润 | 4,691,858,272.86 | 2,274,089,952.69 | 115,818,981.07 |
| 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 4,489,428,585.17 | 634,434,473.74 | 67,226,660.64 |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 2.552 | 1.866 | 0.086 |
|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利润 | 4,214,919,519.80 | 683,912,039.37 | 6,280,975.44 |
| 期末可供分配单位基金利润 | 2.367 | 0.485 | 0.005 |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8,622,511,966.02 | 3,997,511,526.15 | 1,355,794,251.14 |
| 期末基金资产价额净值 | 4.842 | 2.836 | 1.028 |
| 基金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 66.97% | 107.62% | 8.41% |
|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 106.97% | 182.27% | 6.47% |
|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 535.70% | 207.14% | 8.81% |

注:自2007年7月1日起,本基金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上表的所有项目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重新列报。

(二)基金净值表现

1.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 阶段 | 净值增长率①) |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3月 | -4.10% | 1.72% | -4.36% | 1.61% | 0.26% | 0.11% |
| 过去6月 | 37.05% | 1.88% | 28.99% | 1.60% | 8.06% | 0.28% |
| 过去一年 | 106.97% | 1.96% | 79.80% | 1.76% | 27.17% | 0.20% |
| 过去三年 | 522.01% | 1.51% | 228.13% | 1.36% | 293.88% | 0.15%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 535.70% | 1.43% | 196.67% | 1.32% | 339.03% | 0.11% |

2.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比较

(2004年6月25日至2007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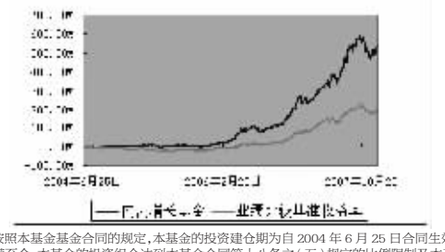

备注: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的投资建仓期为自2004年6月25日合同生效日起3个月,建仓期满至今,本基金的投资组合达到本基金合同第十八条之(五)规定的比例限制及本基金投资组合的比例范围。

3.过去三年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历年收益率对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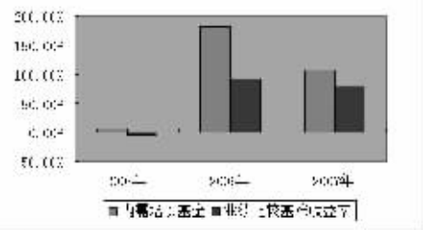

(三)过去三年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 年度 |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 备注 |
|---|---|---|
| 2005 | 0.600元 | 共两次分红,第一次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0.400元,第二次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0.200元 |
| 2006 | 0.300元 | 一次分红 |
| 2007 | 6.000元 | 一次分红 |
| 合计 | 6.900元 | |

三、管理人报告

(一)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76号文批准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由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景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连实德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目前各家出资比例分别为49%、49%、1%、1%。

截止2007年12月31日,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内需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精选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其中景系列基金下设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本公司采用团队投资方式,即通过整个投资部门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争取良好投资业绩。本基金聘任基金经理如下:

王鹏辉先生,华中理工大学,经济学硕士。7年证券、基金从业经历。曾任职于长城证券研究部,2003年1月加入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行业研究员;2007年3月加入本公司,任投资分析师。

(二)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的管理始终都能按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要求和公司制度的规定进行。本基金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等各重大方面均符合规定的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现内幕交易的情况;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基金各种账户类、申购赎回及其他交易类业务、注册登记业务均按规定的程序、规则进行,未出现重大违法违规或违反基金合同的行为。

(三)行情回顾与分析

2007年的中国证券市场表现出了超乎预期的强势,牛市全面扩散及深化,在广度和深度上都超越了1999-2001年的上次牛市。5.30之前,重组及低价股引领市场上涨,5.30之后金融地产钢铁等大市值蓝筹股接过大旗,到9月后,在港股的带动下,同时在AH市场上市的以央企为代表的大市值蓝筹股将整个市场推向了亢奋状态。波澜壮阔的牛市行情的结果是,上市公司的估值水平(PE、PB等)达到了历史最高水平,对上市公司的盈利预期普遍乐观。10月16日市场最高点时,HS300指数达到5877.20点,比年初2041.05点上升了188%,上证指数达到6092.06点,比年初2675.47点上升了127.7%。

到年底,宏观调控政策越发趋紧,经济增速、工业生产、外贸出口等开始高位回落,能源、大宗原材料、及物价指数则不断创出新高,快速扩张的宏观经济有转向之忧;周边及发达国家市场则在次贷危机的打击之下受到重创,对全球经济趋势的悲观情绪进一步加深了市场对中国出口增速的担忧。经济基本面稍显弱势,市场过高的估值便难以支撑,牛市以来第一波真正的调整于年底正式开始。到12月31日,HS300指数于上证指数分别下跌至5338.28点、5261.56点,跌幅分别为9.08%、13.6%。

(四)基金运作情况回顾

本基金全年坚持较高的股票持仓,但本基金未能利用市场不同阶段的特点进行投资组合的合理调整,导致基金业绩表现不尽如人意。全年而言,本基金投资重点集中在金融服务、消费品及优势制造等行业及个股;同时,对于市场估值最低的钢铁行业也有较多的投资,虽然这些行业和个股也有较大的上涨,但相对于其他热点行业表现明显滞后,因此组合结构不佳是导致基金业绩落后的最主要原因。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06.97%,超越业绩基准27.17个百分点。

(五)市场展望与投资策略

宏观经济与行业

在全球经济放缓、能源及原材料价格高企、物价指数居高不下、汇率进一步升值及宏观政策紧缩的多重影响下,经济增速呈下滑的趋势。我们判断,对经济的总需求增速将放缓,体现在GDP增速、工业生产增速、出口增速都将从去年的高点略有下滑。而能源及原材料价格高企、汇率进一步升值则对企业盈利增速有不利影响。但宏观政策紧缩则有利于减轻供给快速扩张带来的不利影响。因此,我们认为2008年将是宏观经济调整的一年。不过,我们也不认为经济周期已经开始掉头向下,而是上升周期中的调整。

经济调整的过程将伴随着结构调整,出口导向型行业面临产品结构升级、成本上升压力巨大的行业面临产业竞争结构变局、节能减排政策将加速行业竞争格局向良性发展、国民经济的瓶颈行业将继续快速发展等等。我们认为,2008年的宏观经济调整是良性的而非恶性的,行业地位强大、竞争优势明显、技术升级领先的龙头企业将在调整中进一步提升竞争优势,推动产业结构升级,并带动经济在调整后再度高速增长。

市场展望

基本面受宏观经济影响进入调整期。我们认为对上市公司的过于乐观的业绩预期将难以实现,因此,尽管经过了20-30%下跌的市场已经初步消化了估值过高的压力,但业绩难达预期还是会制约整体市场的上升空间。

另一方面,虽然大量受限股将会解禁,给市场资金造成一定压力,但在估值降至合理区域后,大小非解禁不会对流动性充裕的局面产生根本性影响。因此,市场的下跌空间也有限。而部分板块及部分主题类股票,尤其是小市值股票,甚至会在资金的追捧下出现"局部牛市"。

投资策略

调整市场中,我们倾向于回避波动性较强的、估值较高的行业,回避成本压力加大同时行业竞争结构较差的公司;更多地持有增长趋势明确、受经济波动影响较小、受通胀影响较小的行业龙头企业,这些公司主要分布在金融、商业零售、消费品、资源性垄断、优势制造业等。同时,我们还关注行业周期趋势向上的行业及相关公司。

四、托管人报告

在托管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托管人认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本托管人认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中国农业银行托管业务部

五、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财务会计报告

(一)　会计报表

1. 2007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 | 2007年12月31日 | 2006年12月31日 |
|---|---|---|---|
| 资产 | | | |
| 银行存款 | | 260,251,330.60 | 517,360,673.17 |
| 结算备付金 | | 1,015,069,067.57 | 1,278,624.04 |
| 存出保证金 | | 660,000.00 | 660,000.00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7,340,233,660.32 | 3,443,563,794.98 |
| 其中:股票投资 | | 6,946,883,660.32 | 3,443,563,794.98 |
| 债券投资 | | 393,350,000.00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31,856,818.78 | 297,297.61 |
| 应收利息 | | 7,404,871.42 | 96,615.76 |
| 应收申购款 | | 5,352,657.30 | 47,992,823.43 |
| 其他资产 | | 3,503.25 | 4,692.00 |
| 资产总计 | | 8,660,831,909.24 | 4,011,254,520.99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 | |
| 负债 | | | |
| 应付赎回款 | | 18,848,005.27 | 7,553,585.26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10,521,718.26 | 4,333,757.83 |
| 应付托管费 | | 1,753,619.71 | 722,292.94 |
| 应付交易费用 | | 6,507,996.03 | 507,380.27 |
| 其他负债 | | 688,603.95 | 625,978.54 |
| 负债合计 | | 38,319,943.22 | 13,742,994.84 |
| 所有者权益 | | | |
| 实收基金 | | 1,780,651,051.12 | 1,409,548,953.69 |
| 未分配利润 | | 6,841,860,914.90 | 2,587,962,572.46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8,622,511,966.02 | 3,997,511,526.15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 8,660,831,909.24 | 4,011,254,520.99 |
| 基金份额总额(份) | | 1,780,651,051.12 | 1,409,548,953.69 |
| 基金份额净值 | | 4.842 | 2.836 |

2. 2007年度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 | 2007年度 | 2006年度 |
|---|---|---|---|
| 收入 | | | |
| 利息收入 | | 10,565,108.18 | 1,673,918.25 |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 | 7,172,183.63 | 1,662,273.76 |
| 债券利息收入 | | 3,392,924.55 | 3,244.49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 | 8,400.00 |
| 投资收益 | | 4,664,122,597.16 | 678,836,090.63 |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4,621,454,181.57 | 608,438,929.55 |
| 债券投资收益 | | 2,550,760.61 | 2,697,413.17 |
| 衍生工具收益 | | 1,277,812.61 | 45,694,713.35 |
| 股利收益 | | 38,839,842.37 | 22,005,034.56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202,429,687.69 | 1,639,655,478.95 |
| 其他收入 | | 6,752,071.32 | 2,140,169.78 |
| 收入合计 | | 4,883,869,464.35 | 2,322,305,657.61 |
| 费用 | | | |
| 管理人报酬 | | (104,712,873.22) | (31,264,358.39) |
| 托管费 | | (17,452,145.53) | (5,210,726.37) |
| 交易费用 | | (67,371,997.31) | (11,263,781.30) |
| 利息支出 | | (2,014,397.30) | -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2,014,397.30) | - |
| 其他费用 | | (459,778.13) | (476,838.86) |
| 费用合计 | | (192,011,191.49) | (48,215,704.92) |
| 利润总额 | | 4,691,858,272.86 | 2,274,089,952.69 |

3. 2007年度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 2007年度 |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年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1,409,548,953.69 | 2,587,962,572.46 | 3,997,511,526.15 |
| 本年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年净利润) | - | 4,691,858,272.86 | 4,691,858,272.86 |
| 本年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 371,102,097.43 | 606,901,650.81 | 978,003,748.24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2,121,114,869.64 | 5,117,359,692.94 | 7,238,474,562.58 |
| 基金赎回款 | (1,750,012,772.21) | (4,510,458,042.13) | (6,260,470,814.34) |
| 本年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 - | (1,044,861,581.23) | (1,044,861,581.23) |
| 年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1,780,651,051.12 | 6,841,860,914.90 | 8,622,511,966.02 |

| | 2006年度 |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年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1,318,607,266.24 | 37,186,984.90 | 1,355,794,251.14 |
| 本年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年净利润) | - | 2,274,089,952.69 | 2,274,089,952.69 |
| 本年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 90,941,687.45 | 309,691,558.49 | 400,633,245.94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1,370,139,470.43 | 1,147,272,946.39 | 2,517,412,416.82 |
| 基金赎回款 | (1,279,197,782.98) | (837,581,387.90) | (2,116,779,170.88) |
| 本年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 - | (33,005,923.62) | (33,005,923.62) |
| 年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1,409,548,953.69 | 2,587,962,572.46 | 3,997,511,526.15 |

(二)会计报表附注

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007年7月1日起,本基金开始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

(a)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b)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c)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及抵销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目前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资产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暂无金融资产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持有至到期投资。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负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负债列示。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负债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列示。

(d) 基金资产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本基金以上述原则确定的公允价值进行基金资产估值,主要资产的估值方法如下:

(i) 股票投资

上市交易的股票按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并估值。

首次公开发行但未上市的股票按采用估值技术确定的公允价值估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由于送股、转增股、配股和公开增发形成的暂时流通受限制的股票,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

2006年11月13日之前取得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在锁定期内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自2006年11月13日起基金新投资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在锁定期内的估值方法为: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低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投资成本,按估值日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高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锁定期内已经过交易天数占锁定期内总交易天数的比例将两者之间差价的一部分确认为估值增值。

(ii) 债券投资

证券交易所市场实行净价交易的国债按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并估值。

证券交易所市场未实行净价交易的企业债券及可转换债券按估值日市场交易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并估值。

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按采用估值技术确定的公允价值估值。

未上市流通的债券按采用估值技术确定的公允价值估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iii)　　权证投资

从获赠确认日或因认购新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而取得的权证从实际取得日起到卖出交易日或行权日止,上市交易的权证投资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该权证投资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并估值。

首次发行未上市交易的权证投资按采用估值技术确定的公允价值估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因持有股票而享有的配股权证,以及停止交易但未行权的权证按采用估值技术确定的公允价值估值。

(iv)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本基金管理人应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e) 证券投资基金成本计价方法

(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交易日确认为股票投资。2007年7月1日之前,股票投资成本按交易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自2007年7月1日起,股票投资成本按交易日股票的公允价值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记入当期损益。收到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现金对价于股权分置方案实施复牌日冲减股票投资成本。

卖出股票于交易日确认股票投资收益/(损失)。出售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

(2) 债券投资

2007年7月1日之前,买入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交易日确认为债券投资;买入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实际支付价款时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交易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并扣除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后的金额确认。取得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取得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记入当期损益。

自2007年7月1日起,买入债券于交易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成本按交易日债券的公允价值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记入当期损益,上述公允价值不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

认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于交易日按支付的全部价款确认为债券投资,后于权证实际取得日按附注4(e)(i)(3)所示的方法单独核算权证成本,并相应调整债券投资成本。

卖出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交易日确认债券差价收入/(损失)。2007年7月1日之前,卖出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实际支付价款时确认债券投资收益/(损失);自2007年7月1日起,卖出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交易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损失)。出售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3) 权证投资

因认购新发行的分离交易可转债而取得的权证在实际取得日,按权证公允价值占分离交易可转债全部公允价值的比例将购买分离交易可转债实际支付全部价款的一部分确认为权证投资成本。获赠权证(包括配股权证)在除权日,按持有的股数及获赠比例计算并记录增加的权证数量。

卖出权证于交易日确认衍生工具收益/(损失)。出售权证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

(ii) 贷款和应收款项

2007年7月1日之前,贷款和应收款项按实际支付或应收取的金额入账,并采用名义利率法确认相关的利息收入,其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协议融出资金额作为入账金额;自2007年7月1日起,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时的收入或支出计入当期损益,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金额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其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融出资金应付或实际支付的总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iii)　　其他金融负债

2007年7月1日之前,其他金融负债按实际收取或应支付的金额入账,并采用名义利率法确认负债相关的利息支出,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以协议融入资金额作为入账金额;自2007年7月1日起,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时的收入或支出计入当期损益,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金额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以融入资金应收或实际收到的总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f) 待摊费用

待摊费用按直线法在实际受益期限内逐日摊销。

(g)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收益/(损失)于交易日按卖出股票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确认。

债券投资收益/(损失)按卖出债券成交金额与其成本和应收利息的差额确认。

衍生工具收益/(损失)于交易日按卖出权证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确认。

股利收益于除息日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适用情况下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确认。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确认利息收入。自2007年7月1日起,若票面利率与实际利率出现重大差异,则按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债券利息收入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2007年7月1日之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到期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按直线法逐日确认;自2007年7月1日起,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到期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按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收入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于估值日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确认。

(h)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本基金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2007年7月1日之前,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按到期应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以直线法逐日确认;自2007年7月1日起,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按到期应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支出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i)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j)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k)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收益分配每年至少一次;基金可分配收益不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收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未实现部分。基金当期收益先弥补前期亏损后方可进行当期收益分配。基金当期亏损则不进行收益分配。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持有人权益转出。

2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

3　重大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a) 关联方

| 关联方名称 | 与本基金的关系 |
|---|---|
|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
| 中国农业银行 |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
|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证券") |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
| 景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
| 大连实德集团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
|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a)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证券交易及交易佣金

| | 2007年度 | |
|---|---|---|
| | 成交量 | 占本年成交量的比例 |
| 长城证券: | | |
| 买卖股票 | 1,482,802,838.91 | 7.84% |
| | 佣金 | 占本年佣金总量的比例 |
| 长城证券 | 1,160,300.26 | 7.56% |

| | 2006年度 | |
|---|---|---|
| | 成交量 | 占本年成交量的比例 |
| 长城证券: | | |
| 买卖股票 | 1,052,947,329.30 | 19.09% |
| 买卖债券 | 9,164,441.38 | 55.94% |
| 买卖权证 | 8,794,199.77 | 19.24% |
| | 佣金 | 占本年佣金总量的比例 |
| 长城证券 | 823,940.28 | 18.51% |

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经手费和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债券及权证交易不计佣金。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c) 基金管理人报酬

支付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X 1.5%/当年天数。

本基金在本年度需支付基金管理人报酬104,712,873.22元(2006年度:31,264,358.39元)。

(d) 基金托管费

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X 0.25%/当年天数。

本基金在本年度需支付基金托管费17,452,145.53元(2006年度:5,210,726.37元)。

(e)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由此产生的利息收入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基金托管人于2007年12月31日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为260,251,330.60元(2006年12月31日:517,360,673.17元)。本年度由基金托管人保管的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为6,510,142.61元(2006年度:1,618,703.22元)。

(f)　关联方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在2007年度及2006年度未持有本基金。

本基金管理人的主要股东及其控制机构在2007年12月31日及2006年12月31日未持有本基金。

4　基金持有流通受限证券情况

(a)本基金于2007年12月31日未持有暂时停牌的股票。

(b)　本基金于2007年12月31日未持有因债券正回购交易而作为质押的债券。

(c)　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或增发证券而于2007年12月31日持有流通受限的证券。

七、投资组合报告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 项目名称 | 金　额(元) | 占基金资产总值比例 |
|---|---|---|
| 银行存款和清算备付金 | 1,275,320,398.17 | 14.73% |
| 股票 | 6,946,883,660.32 | 80.21% |
| 债券 | 393,350,000.00 | 4.54% |
| 权证 | 0.00 | 0.00% |
| 其它资产 | 45,277,850.75 | 0.52% |
| 资产总计 | 8,660,831,909.24 | 100.00% |

(二)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行业 | 数量(股) | 市值(元) |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A 农、林、牧、渔业 | | 0.00 | 0.00% |
| B 采掘业 | 18,254,986 | 535,526,131.17 | 6.21% |
| C 制造业 | 53,635,835 | 2,095,526,120.66 | 24.30% |
| C0 食品、饮料 | 2,453,606 | 564,329,380.00 | 6.54% |
|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0.00 | 0.00% |
| C2 木材、家具 | | 0.00 | 0.00% |
| C3 造纸、印刷 | | 0.00 | 0.00%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 633,650 | 18,986,698.50 | 0.22% |
| C5 电子 | | 0.00 | 0.00% |
| C6 金属、非金属 | 44,107,215 | 1,236,583,158.04 | 14.34% |
| C7 机械、设备、仪表 | 5,198,153 | 235,147,933.96 | 2.73% |
| C8 医药、生物制品 | 1,243,211 | 40,478,950.16 | 0.47% |
| C99 其他制造业 | | 0.00 | 0.00%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14,305,396 | 278,812,168.04 | 3.23% |
| E 